

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

关于召开学会第十届二次理事会暨学术年会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

根据学会工作需要，学会决定召开第十届二次理事会暨学术年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9 月 5 日上午 8：40 开始。

地点：沈阳建筑大学。

二、参会人员

第十届理事会全体理事、部分会员单位代表、学会党支部成员、监事会成员。

三、会议日程

（一）9 月 5 日 8：15—8：35 在一楼沈阳建筑大学 D1 报告厅（求是广场）报到。

（二）9 月 5 日 8：40—9：40 召开第十届二次理事会议。

1. 审议学会第十届理事会 2025-2026 年度工作报告；
2. 审议学会第十届监事会 2025-2026 年度工作报告；
3. 审议学会 2025.06—2026.06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报告；
4. 书面通报学会近期人事事项；
5. 增补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三）9月5日10：00—12：00举办东北三省一区可持续城市更新创新发展学术会议（主论坛）。

《城市生命 智慧复兴》 吴志强 中国工程院院士

《抢抓“十五五”窗口期以系统思维推进我省大学校园更新的几点思考》 杨晔 大连交通大学党委副书记

《绿色智造，数智融合——中建八局城市更新高效建造体系的创新与实践》 白羽 中建八局东北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四）9月5日13：30—15：30举办学术年会分论坛。

分论坛（一）韧性时代既有建筑安全抗震与更新高质量发展

主办：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抗震防灾分会、辽宁省建设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分论坛（二）：AI时代城市更新高质量发展

主办：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城市管理专业委员会、沈阳建筑大学研祥图书馆

四、有关事项

（一）会议不收取会务费，住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二）请参会人员务必于8：25分前完成签到，领取会议资料并在指定位置入座。会议不设接站，请参会人员自行前往。进出学校拿此会议通知、当日有效。

（三）参会代表务于9月1日17:00前完成扫码注册。会议联系人：刘杨杨 18698854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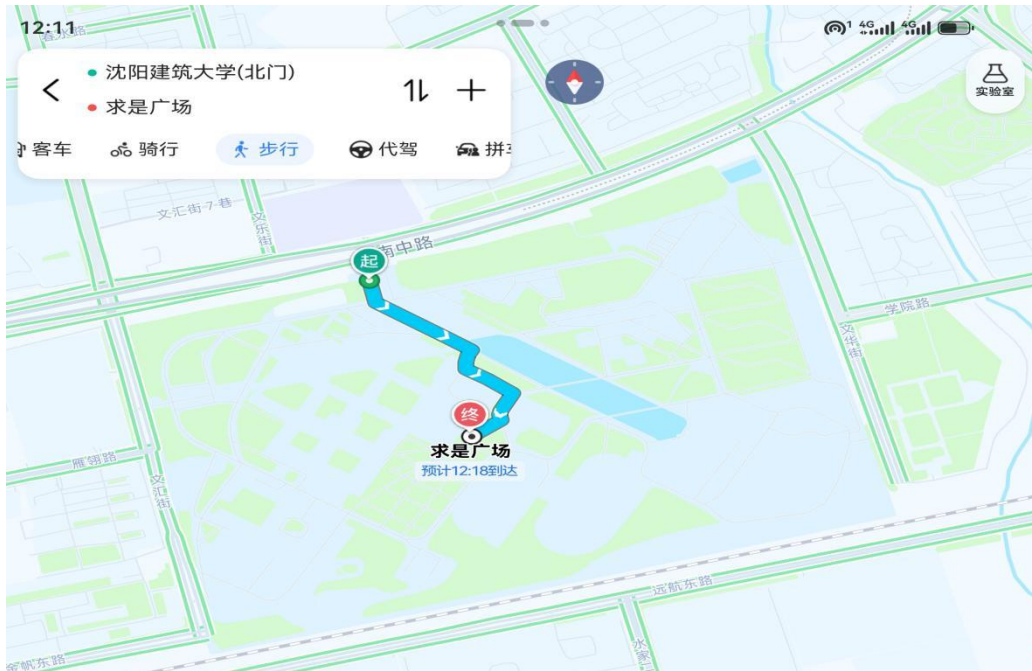


附件1.会场位置。



附件 1. 会场位置

一、会场位置图



二、具体地点

（一）9月5日上午十届二次理事会及东北三省一区可持续城市更新创新发展学术会议主论坛在**沈阳建筑大学 D1 报告厅**，地图搜索定位沈阳建筑大学求是广场。

（二）9月5日下午分论坛 1：“韧性时代既有建筑安全抗震与更新高质量发展”地点在**沈阳建筑大学建筑博物馆二楼学术报告厅**，高德地图搜索定位沈阳建筑大学建筑博物馆。9月5日下午分论坛 2：“AI 时代城市更新高质量发展”地点在**沈阳建筑大学研祥图书馆 401 会议室**，地图搜索定位沈阳建筑大学图书馆。

（三）9月5日中午就餐地点在**沈阳建筑大学 2 食堂三楼**，定位搜索定位沈阳建筑大学 2 食堂。